

华润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润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3月21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议通知以口头或者电话等方式发出，并已及时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参加表决董事9人。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会议由董事邱凯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选举邱凯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充分讨论，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子议案：

2.1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会议选举章卫东、赵利、潘宇轩担任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章卫东担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2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会议选举邱凯、梁小明、申劲锋、孙金妮、赵利担任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由邱凯担任战略委员会召集人。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3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会议选举黄华生、邱凯、章卫东担任第八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由黄华生担任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聘任梁小明担任公司总裁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经总裁提名，聘任李寿孙、梁化成、张栓红、陈兵担任公司副总裁；经董事长提名，聘任梁化成担任董事会秘书；经总裁提名和公司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聘任梁化成担任财务总监。以上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以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出具了明确同意的审查意见。其中关于公司聘任财务总监事项，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出具了明确同意的审查意见。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彭冬克担任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聘任高级管

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经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韩凯恒担任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9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规以及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行业发展及公司实际发展水平，为更好激励独立董事勤勉尽职，促进公司长远发展。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建议，确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水平。

章卫东、赵利、黄华生的津贴标准分别为人民币 20 万元/年(含税)，独立董事津贴按月支付。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的差旅费以及按《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需费用，均由公司据实报销。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出具了明确同意的审查意见。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

关联董事章卫东、赵利、黄华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规以及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行业发展及公司实际发展水平，为更好激励非独立董事勤勉尽职，促进公司长远发展。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建议，确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水平。

非独立董事邱凯、申劲锋、孙金妮、潘宇轩未在公司领取薪酬。非独立董事梁小明和梁化成的薪酬主要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分工以及履行职责的情况综合确定。具体薪酬数据将在公司定期报告中（每年年报）披露。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出具了明确同意的审查意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6 票回避

关联董事邱凯、梁小明、申劲锋、梁化成、孙金妮、潘宇轩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规以及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行业发展及公司实际发展水平，为更好激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促进公司长远发展。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建议，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各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主要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分工以及履行职责的情况综合确定。具体薪酬数据将在公司定期报告中（每年年报）披露。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出具了明确同意的审查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

关联董事梁小明、梁化成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查意见；
-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华润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1 日